

公交卡丢失后为何不能挂失?

市公交IC卡应用服务中心: 感应器读卡后才能出现余额查询及退卡程序,所以须先补卡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昨天,家住市区建设路西段西高皇村的王先生向晚报热线反映,他的公交卡丢了,去市公交IC卡应用服务中心咨询,被告知公交卡不能挂失,只能补卡;即使不用了,也得先补卡才能退押金。

王先生说,前几天他不小心把公交卡弄丢了,带着身份证去市公交IC卡应用服务中心挂失时,被告知“公交卡丢失不能挂失,只能补办新卡”。王先生记得公交卡里没剩多

少钱,就想查查余额,如果卡内没剩多少钱的话就不用了,准备把办卡时的25元押金退了。但是得到的答复是“查余额、退押金都需要先补卡,补卡费8元”。

“办卡的时候我是拿身份证办的,这应该是实名制吧?为什么就不能办理挂失,只能重新办一张呢?而且我带着自己的身份证去查余额,也得补办一张新卡才能查,电脑里输入我的身份证号不能查余额吗?”王先生十分不解。

记者致电市公交IC卡应用服务中心,一

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所有的业务都需要经过电脑程序,公交卡里的信息直接与系统内注册的信息相关联,如果市民是实名制的公交卡,可以带着身份证复印件到服务中心大厅挂失,先把卡补办出来,补办新卡后不管是查余额还是退押金都可以办。但问题是,现在使用的公交卡都是接触式的感应卡,不管是查余额还是退押金必须把公交卡放到感应器上,感应器接触到公交卡卡面之后,电脑上才有退卡和查询余额的程序。

有啥只管诉说
晚报帮你奔波

24小时百姓热线

4940000

来电照登

市民杨先生昨日来电:市区落凫山路乐福小区西门北约100米路东有一管道向外流清水,看着很可惜。

市民杨先生昨日来电:市区开发二路南段高阳小区附近路面积水,影响通行。

热线回复

市区新华路北段立交桥上路侧的路灯不亮,夜间出行不便。

本报热线工作人员与反映人取得联系,已经维修好,灯亮了。

街边游园 成晾晒场

昨天,记者在市区新华路与神马大道交叉口东北角的街边游园里看到,附近的居民把这里当成了晾晒被褥的场地,一条条被褥随意摊放在园中的景观石和景观树上,十分不雅。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路面突现“趵突泉” 一直流水无人管

□记者 杨岸萌/文 张鹏/图

本报讯 昨天,市民张女士反映,市区光明路与园林路交叉口路面向外冒清水,几天了没人管。

张女士说,她家住光明路与园林路交叉口附近,几天前看到交叉口处积了很多水,电动车、轿车从这里驶过,都会溅起一片水花,“这都流好几天了,一直没人管,水就这么流着多可惜。”

昨天上午,记者来到光明路与园林路交叉口看到,正如张女士所说,交叉口西侧的路面上积了很多水(左图)。记者逆着水流的方向观察发现,水是从路面上

一个小洞里冒出来的,不停地向外流,像是一个泉眼。

就此,记者致电市自来水公司,工作人员称他们四五天前已接到市民反映,现场查看后确定是自来水管漏水,之后就向相关部门申请开挖路面,但是一直没有得到批准。

昨天下午,上述工作人员回复记者说:“根据大气环境治理办公室要求,现在市区有四个地方不能破路维修,分别是:光明路与园林路交叉口、光明路与建设路交叉口、建设路中段过街天桥附近、湛南路与茂源街交叉口。至于何时能开挖维修,我们也不知道。”

慢车道被侵占 高峰期堵车严重

□记者 杨岸萌

本报讯 市区矿工路中兴路至开源路路段南侧慢车道经常被车辆、回收黄金白银的广告牌占去,每到上下班高峰堵车严重,希望有关部门能管管。昨天,市民鲁女士向本报反映此事。

鲁女士说,她家住矿工路与新华路交叉口附近,在建设路西段上班,上下班总是经过矿工路中兴路至开源路路段。此路段南侧慢车道总是被车辆、回收黄金白银的广告牌占,只剩下两个快车道,每到上下班高峰,必定堵车。“我骑电动车上下班,走到这里经常堵得连电动车都过不去,还总是被碰撞,希望有关部门能管一管。”鲁女士说。

昨天上午,记者从中兴路与矿工路交叉口向东行至开源路口,路南侧的慢车道上停着一辆平顶山至郑州的大巴,再向东停着一辆三轮车以及数辆轿车。在车与车之间的空地上,每隔几米就放着写有“回收黄金、白金、银元、外币、水票、购物卡、医保卡”等字样的牌子,有十几个之多。骑电动车、自行车的行人不得不走快车道。上午11点半左右,下班高峰来临,交通开始拥堵。

就此,记者先后致电市交警支队总机和新华区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前者称每天都有民警巡逻至上述地方,违法停车都会被贴条;后者表示接到反映后已登记,之后又回复记者说已经派执法人员前往查看处理。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法院

公告

胡东洋、秦玉杏、胡江涛、李盼牛、常娜娜: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及鲁山县长城新型墙材有限公司、鲁山县万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7)豫0411民初202号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追踪报道

加高井沿拆掉 铸铁井盖换上

□记者 高红侠

本报讯 “加高井沿已拆掉,换上了铁质的井盖,谢谢你们。”昨天,市民张先生的家人向记者反馈。

为防止井盖被压坏,平煤神马集团自来水厂施工人员将市区矿工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一水表井沿加高,但市民反映存在安全隐患(本报曾报道)。为消除安全隐患,平煤神马集团自来水厂有关负责人制定整改方案,并于几天前拆除了高出的水表井沿,安装上铸铁井盖。